

NNK Group Limited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3)

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見附註1)(姓名) _____
(住址) _____ 為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共 _____ 股(見附註2)的持有人，
茲委任(姓名) _____

(住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委任(姓名) _____

(住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委任大會主席(見附註3)作為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學苑大道1001號南山智園C2棟13樓一號會議室舉行的二零二三股東週年大會續會(「股東週年大會續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就會上的任何決議案或就此提呈的動議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授權及指示委任代表，按指示(見附註3)對以下決議案進行投票：

	普通決議案*(見附註4)	贊成	反對
3.	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見附註5)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應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並與此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擬委任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主席以外的任何受委代表，請刪去「或如未能出席，委任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以代表 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如 閣下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註有「贊成」一欄內加「✓」號。如 閣下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註有「反對」一欄內加「✓」號。如未有按指示在任何一欄內加「✓」號，則 閣下的委派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行使其酌情權放棄投票。 閣下的委派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並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章或經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
- 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寄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的通函隨附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首份代表委任表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補充通函隨附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或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股東週年大會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作撤回論。
- 倘 閣下已將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則務請留意：
 - 在下文(iii)的情況下，倘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並未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則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及簽署)將被視為股東所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如此獲股東委任的代表，須按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示的方式表決，而就本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建議聘核數師的決議案而言，該受委代表將有權酌情決定投票或放棄對該決議案進行投票；
 - 倘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則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及簽署)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倘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後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或倘於截止時間前送達但填寫錯誤，則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的代表委任將無效。股東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如正確填妥)委任的代表，將有權以上文(i)所述的方式投票，猶如該股東並未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遞交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
- 如屬本公司股份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排名首位人士方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1712至17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 本表格所提及的時間及日期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 決議案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內。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該等聲明中所指「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
- 閣下及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處理 閣下要求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代表 閣下按上述指示進行投票。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惟倘若 閣下未能提供該等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要求。
- 本公司可就上述用途將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或按法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予以披露或轉交，並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 閣下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而 閣下亦已通知 閣下代表收集其個人資料的目的及其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
- 閣下或 閣下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分別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